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一大股东债务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收到第一大股东重庆东银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银控股”）通知：东银控股债权人委员会（以下简称：“债委会”）表决通过了《关于 2019 年留债利息支付安排的议案》。

一、债务重组进展已披露情况

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 26 日披露《关于第一大股东债务重组进展公告》（临 2019-012 号），债务重组方案及重组协议已获债委会表决通过。

二、债务重组最新进展情况

2019 年 12 月 19 日，东银控股债委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参会的债权人代表对《关于 2019 年留债利息支付安排的议案》进行审议并投票表决，表决结果达到了债委会议事规则所要求的通过比例，上述分配方案将由管辖权法院参照表决内容根据法定流程予以制定。

东银控股债务重组工作一直有序推进中，本次付息方案的获批，将进一步推动债务重组进程。

公司也将持续关注东银控股债务重组事宜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